社教科

(一)成人及社區教育

1.南投縣社區大學

（1）本縣社區大學自 105 年改制為三所社區大學(**貓羅溪社區大學、濁水溪社區大學及水沙連社區大學**，計 11 所教學場域如下：

社區大學	本部及分校	設置學校
貓羅溪社區大學	校本部	漳興國小
	草屯分校	草屯國小
	名間國小	名間國小
	中寮分校	中寮國小
濁水溪社區大學	校本部	前山國小
	鹿谷分校	鹿谷國小
	集集分校	永昌國小
	水里分校	水里國中
水沙連社區大學	校本部	大成國中
	國姓分校	國姓國中
	魚池分校	魚池國小

（2）111 年度春季班三校共規劃 258 門實體課程，依課程多寡依序為：貓羅溪社區大學 111 門、濁水溪社區大學 92 門課程、水沙連社區大學 55 門課程，本學期報名時間自 111 年 2 月 21 日起至 3 月 11 日止，注意喔~網路報名名額提高至 80%，請大家多加利用！3 月 14 日正式開學後，課程如尚有名額可於 3 月 25 日前前往報名，各校請鼓勵教職員及學區家長參加。歡迎鄉親朋友，選擇適合自己的課程，一同邁入社區大學的學習旅程!

（3）相關課程簡章請洽詢三大校及其所屬分校或請上「南投縣社區大學聯合資訊網」(網址 http://ntcun.ntct.edu.tw/)查詢。

（4）請各校協助提報有相關專長或藝能專長的教師、社區人士等加入社大師資行列，以培養本縣在地優質師資人才。

2.補習班、課後照顧中心、交通車管理

（1）為加強短期補習班輔導工作，提供學生安全學習環境，本府除持續積極督導補習班注意建築結構安全及投保公共意外責任保險外，另訂定「南投縣政府辦理短期補習班公共安全業務實施計畫」，針對本縣已立案補習班建築物及消防安全展開聯合實地稽查工作，並加強取締本縣未立案補習班，使其合法化，保障學生學習權益。

（2）本縣立案短期補習班截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計有 225 家，其相關基本資料均登錄於「直轄市及各縣市短期補習班資訊管理系統」(網址：http://bsb.edu.tw/)，先點選「南投縣」後，再點選「已立案補習班查詢」項下進行查詢。如各校學生有補習需求，請學校協助加強宣導並提醒學生及家長應慎選合法立案之短期補習班，以保障其學習權益。前揭補習班資訊管理系統之網址及功能，務請學校教師將其黏貼於各班學生之家庭聯絡簿上，俾利家長及學生於選擇補習班時參酌運用。

（3）本府將持續辦理攔查幼托機構、課後照顧服務中心、補習班違規載運兒童車輛，如發現超載情形請循系統通報，並配合宣導慎選合法載運學童之補習班及課後照顧服務中心業者，加強學生不乘坐違規超載車輛之觀念。

（4）本縣僅 4 家兒童課後照顧服務中心：南投市：利百家、凱爻；中寮鄉：愛彌兒；集集鎮：孩子王。

3.交通安全教育

（1）為維護本縣學童交通安全，各校於學期初應排訂「交通安全宣導週」於學期行事曆，並調查學生通學情形，妥適規劃校內交通動線，並針對學生通學危險路段，繪製校園危險地圖，並可利用交通部「道安資訊查詢網」(https://roadsafety.tw/)，查詢學校周邊事故熱點，加強宣導交通安全。

（2）有關學生交通事故案件處理，A1 類請於 24 小時內通報，其餘務必在三天內通報完成，並將學生交通事故輔導紀錄表於校安通報後二週內回覆本府備查。

（3）經校安通報統計 110 年度共 14 件無照騎乘機車案件，累計受傷人數 16 人(109 年度共 12 件，累計受傷人數 22

人)，請各校加強機車安全教育宣導(包含不無照、不酒駕騎乘機車，請配戴安全帽)，另 110 年度共 19 件自行車(含電動輔助自行車)交安案件，受傷人數 19 人，請加強宣導騎乘自行車請佩戴安全帽，及注意大型車視野死角及內輪差。

（4） 有關交通安全宣導資料可至南投縣【五學習階段架構】影片資料庫(https://reurl.cc/e69M67)，請各校依校本交通安全教育議題，各年級挑選適當影片宣導。

（5） 另請教師至教師 e 學院完成安全騎乘自行車數位課程時數(https://ups.moe.edu.tw/info/10001355)，並請依據本府 110 年 12 月 14 日府教社字第 110028638 號函暨 110 年 8 月 30 日府教社字第 1100198935 號函將交通安全宣導重點，利用學生集會時間及校內教師研習時間，實施教師及學生每學年至少 4 小時以上的交安宣導。

（6）各校若有申請大型車視野死角及內輪差的宣導需求，可逕洽社教科交通安全教育承辦人，或至 168 交通安全入口網-大型車專區下載相關影片進行宣導。(https://168.motc.gov.tw/theme/fullsized/post/1912031021508)

（7）本縣「交通安全教育訪視及輔導」111 年度受評鄉鎮為草屯鎮、中寮鄉、鹿谷鎮、水里鄉、集集鎮各國中小，請受評區域學校及早準備(110 年 1 月 1 日至 111 年 3 月份資料)。

（8）111 年度導護志工保險已完成投保作業，為確認志工權益，倘有新進志工或須退保者請向社教科承辦人辦理加退保。

（9）辦理校外教學活動租車時，請確依「學校辦理校外教學活動租用車輛應行注意事項」辦理，契約訂定應以「交通部訂頒之遊覽車租賃定型化契約範本」為依據。請至公路總局「國道客運及遊覽車專區」網站瀏覽下載相關最新表格;與學校簽約接送學生之交通車輛應落實維修保養及完成排煙檢測且合格，取得柴油車自主管理標章，行車前應檢查車輛安全狀況，車輛行駛中駕駛應保持身心健康，勿使用手持式行動通訊裝置，注意行車安全，以維護學校師

生人身安全。

4.教育類志工業務

（1）依據《志願服務法》規定，志工須接受基礎訓練及特殊訓練，才能由運用單位代為申請志願服務紀錄冊，基礎訓練不限單位辦理，惟特殊訓練需為教育類志工特殊訓練，若各校有教育類志工特殊訓練需求，得提報教育類志工特殊訓練計畫經報府核備後自行辦理。

（2）有關志願服務榮譽卡申請資格為志工服務年資連續滿 3 年，並且服務時數達 300 小時以上者，並需參加教育類志工特殊訓練，始得採認教育類服務時數，符合資格者由運用單位代為申請，經本府函轉南投縣志願服務推廣中心辦理核發。

（3）有關教育處志工各類申請文件，可至南投縣政府教育處應用程式單一入口網之內部文件下載(https://sso.ntct.edu.tw/NewLogins/)。

5.補校、成人教育班、學力鑑定考試

（1）各附設補習學校，請按時填報學生入學名冊、異動名冊、畢業生名冊，學年結束時請務必寄送該學年成果（請附基本資料如各班學生數、教師數，並附開學、上課、畢結業照片）、辦理終身學習活動成果（請附活動計畫及活動照片）至教育處社教科，並請按時上網站填報教育程度註記資料。

（2）成教班開班概況：本縣 110 年度 1-3 期成教班共有新豐、虎山、碧峰、至誠、名間、雲林、南光國小等 7 所學校申請辦理（公所有草屯鎮辦理），未開班之學校請輔導學區內失學民眾或新住民就讀成教班。另，鼓勵 110 年度無成教班之鄉鎮（鹿谷、集集、水里、國姓、仁愛、信義）各國小請辦理成教班，以提升本縣學習風氣。成教班申辦時限：

①第一期每年 1 月 15 日前提出申請(辦理研習期間：2 月至 5 月)。

②第二期每年 3 月 15 日前提出申請(辦理研習期間：4 月至 8 月)。

③第三期每年 7 月 15 日前提出申請(辦理研習期間：8 月至

11 月)。

（3）請成教班申辦單位輔導結業學員至國中小補校、新移民中心、樂齡學習中心、社區大學、社區多功能學習中心等繼續就讀或規劃相關進階課程。

（4）請成教班申辦單位請建立學員資料檔案管理,定期更新教育部「教育通報管理系統」關於新住民就讀成教班資料，按時上網站填報內政部結業生教育程度註記資料,並更新該網內承辦人相關資料。

（5）本縣 111 年國中小畢業程度(含身心障礙國民)學力鑑定考試訂於 3 月 13 日假南投國中舉行，請鼓勵失學國民踴躍參加；該考試命題製卷工作 111 年輪由本縣辦理，相關工作人員請惠予公差假出席，俾該工作順利完成。

6.社區多功能學習中心、社區多元學習中心

（1）社區多功能學習中心：100 年於延平國小設置，目的為推動社區教育，規劃運用學校空餘教學空間辦理各項活動，服務社區民眾，將教學資源擴及社區，增進國民學習機會。迄今曾開辦竹藝、細木作、書法、親子共讀、壓花、美學 DIY 創意、攝影初階、皮革創意、樂活有氧、親子手作等課程,延平國小 110 年度上半年向教育部提出申辦計畫，目前已開始實施，執行至 111 年 1 月 31 日止。

（2）社區多元學習中心：本案為前瞻計畫「校園社區化改造」子計畫之一，執行期間自 106 年 9 月起至 110 年 8 月止。已輔導轉型為其他終身學習場所;其中前山國小、鹿谷國中、瑞峰國中轉型為濁水溪社區大學偏鄉教學點;集集國中、光華國小、中原國小轉型為樂齡學習中心拓點;互助國小轉型為新住民學習中心策略聯盟學校。

7.童軍教育

（1）請各校踴躍推展「一校一童軍」,以落實品格及生活教育，童軍活動所倡導之小隊制度、徽章制度、榮譽制度及戶外活動，運用「由做中學」、「寓教於樂」、「團隊合作」及「服務學習」之策略及精神，培養健全活潑之青少年、少年，同時強調德、智、體、群、美五育均衡發展的良好教育活動，採用以生活為中心的教學法，此精神與本處倡導之全人教育、生命教育、體驗學習及完全學習相當吻合，值得

本縣各級學校倡導與發展。

（2）為落實綜合領域童軍教育之教學目的,透過童軍活動來強化學校品格教育、群育教育之實施,請各國中 6 班以上及國小 18 班以上之學校均應組童軍團並參加三項登記作業，國小 18 班以下之學校請鼓勵組團參加。

（3）童軍倍增計畫：

①參與本府辦理之童軍活動：本府每年規劃多項童軍活動，報名人數有遞減趨勢,故規劃三五童軍大露營活動縣內國中皆需組隊參加、六一女童軍節國小 18 班以上需組團參加，帶隊老師於活動結束後核予嘉獎 2 次。

②三項登記：國中 6 班以上、國小 18 班以上必須組團報名童軍會或女童軍會之三項登記，以維持童軍活動之運作，已於 109 年 12 月 23 號假營北國中辦理三項登記作業。

③鼓勵教師參與童軍相關訓練:因各校反應沒有師資帶隊參加童軍活動，故每年由教育處辦理童軍團長研習相關研習，讓有興趣之老師參加。

④校長輔導木章訓練：自 108 年度起，由中彰投苗四縣市合辦校長輔導木章訓練,故請學管科將輔導木章訓練納入校長儲訓課程規劃。

8. 學習型城市計畫

111 年南投縣學習型城市計畫將延續以「永續生活與地方創生：綠活城鎮實踐力」為主題，透過「學習站」的設置及「資源平台」的建置開始推展，期盼利用在地的生活、文化、產業素材，帶動地方創生及永續生活的學習風氣，同時帶動城鎮綠色觀光發展，成為全臺灣最綠活的學習型城市，據以落實「健康 快樂 幸福」的縣政願景。本縣終身學習資源網（http://r201.ntct.edu.tw/）、臉書請逕行上網瀏覽並惠予協助推廣。

9. 請各校積極宣導消保觀念,消費新生活運動一起來推行三不七要觀念：

（1）三不：危險公共場所不去、標示不全商品不買、問題食品藥品不吃。

（2）七要：消費資訊要充實、消費行為要合理、消費受害要申

訴、1950 專線要記牢、消保活動要參與、爭取權益要團結、綠色消費要力行。

(二)閱讀與語文競賽活動

1. 閱讀教育

（1）請鼓勵學生至台灣閱讀推廣中心(http://www.teacher.com.tw)進行「百閱認證」,鼓勵挑戰自我，記錄自己的學習歷程，本縣並訂有「愛的書庫好書線上閱讀認證實施計畫」,提供認證本數達 100、300 及 500 本學生不同獎勵。

（2）請鼓勵教師踴躍前往愛的書庫借閱（新竹貨運免費運送借、還書籍)，並利用書庫好書推動班級共讀，借閱辦法請上「台灣閱讀文化基金會 愛的書庫」網站查詢，以提升學生語文能力，每年借閱率前 25 名教師將給予嘉獎鼓勵。

（3）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111 學年度增置國民中小學圖書館閱讀推動教師計畫 ，國中一學年補助 18 萬元，國小一學年補助 16 萬 4 千元，偏遠地區國中小一學年補助 20 萬元，請各校踴躍提報計畫申請。

（4）南投縣國民中小學閱讀磐石學校評選 111 年度受評鄉鎮為「草屯鎮、中寮鄉、鹿谷鄉、水里鄉、集集鎮」各公私立國民中小學(含高級中學附屬國中部及國小部)，除 3 年內榮獲教育部閱讀磐石學校得免送件外,若未依規填報或推動閱讀業務之學校需於隔年持續受評;非本年度受評區域學校亦可自由送件。

（5）預定於 111 年 10 月份辦理「磐石學校推動閱讀經驗分享」,藉由磐石學校及推手分享其閱讀推動經驗，達到相互觀摩學習之效果。

（6）為協助各國民中小學圖書管理人員建立全誼圖書管理系統正確操作概念及流程，並熟悉系統操作方式，降低使用者因未諳整體操作方式產生之作業困擾,教育部每年均會舉辦全誼圖書管理系統教育訓練活動,研習對象以初次承

接系統管理人員為主。111 年度辦理時程將俟教育部來文時另函通知，請鼓勵所屬踴躍報名參加。

2. 語文競賽活動

（1）本縣語文代表隊於 110 年 12 月 25-26 日前往桃園市參加 110 年全國語文競賽，獲得 22 項特優之優異成績，另有 45 項優等、11 項甲等，希望各校多鼓勵師生參加國閩客原語各項競賽並加強訓練，以備 111 年爭取全國語文競賽佳績。

（2）111 年語文競賽分區初賽預計於 5 月中旬至 6 月上旬分為七天舉行。請各校踴躍報名國語、本土語(閩南語、客家語、原住民語)各項目。

（3）111 年語文競賽縣決賽預訂九月中旬辦理，請各校儘早準備。

（4）有關語文競賽分區賽各組報名資格，請各校報名前詳閱競賽資格辦法：國小組以公私立國小或相等部級之一至五年級之在籍學生為限，年齡未滿 15 歲，或相當於國小階段之高級中等以下教育階段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者；國中組以公私立國中及高中附設國中部、國中補校之七、八年級在籍學生為限，年齡未滿 18 歲，或相當於國中階段之高級中等以下教育階段非學習型態實驗教育者；高中、教師、社會組直接參加縣決賽，以上如報名不實經查明，即取消參賽資格。

（5）請各校行政人員進行語文競賽報名，務必注意競賽辦法之期程與規定。

（6）英語文競賽每年預訂於 11 月舉辦，分國小說故事、朗讀；國中朗讀、演說及作文；高中朗讀、演說及作文；教師演說及作文等項目。

(三)社教機構及教育基金會

1. 社教機構教育事務財團法人基金會

（1）私立九九峰可愛世界動物園：位於草屯鎮富寮里，籌備營運中。

（2）南投縣會展中心 2 樓展覽室防災教育虛擬實境影片暨史料區，已於 110 年 10 月由本處辦理「南投縣 921 震災史

料防災教育虛擬實境 VR/AR 教學體驗暨交通安全宣導體驗」活動，讓學生實際了解並體驗防災教育的重要性。本案 VR 設置將提供為本縣各級學校防災教育體驗之場域，亦鼓勵各校優先列為校外教學地點，以增進師生防災素養。

（3）教育事務財團法人基金會：本縣立案計 15 家，受理申請設立、變更登記及審核年度計畫及經費運用情形等。

(四)各項藝文競賽、表揚大會及展演活動

1. 音樂比賽

（1）110 學年度全國學生音樂比賽決賽團體組訂於 111 年 3 月 2 日起於台中市進行賽程；個人組則訂於 111 年 3 月 17 日起於新竹縣舉行比賽;有關比賽訊息已公佈於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全國學生音樂比賽專屬網站最新消息（http://web.arte.gov.tw/music/default.asp）請逕至官網查詢。

（2）110 學年度全國師生鄉土歌謠比賽決賽訂於 111 年 4 月於臺東縣舉行,相關場次與最新消息請逕上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http://web.arte.gov.tw/country/）瀏覽下載。

（3）本縣 110 年度學生音樂比賽已於 110 年 11 月 17 日、18 日、23 日、24 日、25 日辦理完成，各類別第一名將代表本縣參加全國決賽。

（4）本縣 111 學年度學生音樂比賽訂於 111 年 11 月中上旬辦理，請各校預留行事曆。

2. **舞蹈比賽**

（1）110 學年度全國學生舞蹈比賽決賽訂於 111 年 2 月 22 日起至 3 月 1 日於屏東縣辦理全區各級學校個人賽及 B 團體乙、丙組團體賽。南區各級學校甲組團體賽訂於 111 年 3 月 16 日起至 3 月 17 日兩天於高雄市鳳山體育館辦理,相關場次及最新消息請逕上全國學生舞蹈比賽資訊網（http://studentdance.perdc.ntnu.edu.tw/dance_y2016/index.php）查詢。

（2）本縣 110 學年度舞蹈比賽已於 110 年 11 月 11-12 日辦理完成，各類組第一名將代表本縣參加全國決賽。

（3）本縣 111 學年度舞蹈比賽訂於 111 年 11 月中旬辦理，請

各校預留行事曆。

3.『一人一樂器、一校一藝團』計畫

請各校持續推動『一人一樂器、一校一藝團』計畫，強化藝文教育，具體目標分為下列各項：

（1）國民中小學學生每年能親自參與、欣賞、聆聽一至三場次有關視覺藝術、音樂、表演藝術等方面之演出或相關活動,請各校建立學生藝文團隊展演機制及自訂獎勵措施以鼓勵學生多參觀藝文表演活動。

（2）各國民中小學每校至少成立一種藝文團隊,倡導藝文學習風氣,各校既有學生藝文社團請持續推展及規劃新增多元學生藝文社團；另請學校多加利用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藝拍即合」網站（http://1872.arte.gov.tw/）媒合學校需求及藝文資源，以推展藝文教育。

（3）鼓勵國中小學生至少學習一種樂器或一項藝文能力。

4.全國學生美術比賽

（1）首重原創性與獨特性，參賽作品應為學生之個人創作，各類不得臨摹。如經檢舉為臨摹、抄襲、由他人加筆或明確挪用他人創意之作品，經判定為臨摹、抄襲、由他人加筆或明確挪用他人創意之作品者，該得獎師生喪失得獎資格，追回得獎獎狀，並須自負法律責任，並禁賽 2 年。

（2）指導老師欄位，應親自簽名，且應負有審核作品無違反前開規定之責任。其指導學生作品被確認臨摹、抄襲、由他人加筆或明確挪用他人創意之作品者,將由決賽主辦單位行文建請各地方主管機關依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成績考核辦法第 6 條規定辦理懲處，請指導老師多加留意簽名應負之責任。

5.世界兒童畫展

兒童畫展國內作品比賽徵集預定於111年4月間辦理,請各校務必將比賽訊息轉達予學生知悉，並請依規於期限內送件。

6. 偶戲比賽

(1) 110學年度全國學生創意戲劇比賽訂於111年4月11日至27日於本縣文化中心進行賽程；有關比賽訊息公佈於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全國學生創意戲劇比賽專屬網站最新消息

（https://web.arte.gov.tw/drama/）請逕至官網查詢。

（2）110 學年度全國學生創意戲劇比賽，本縣代表參賽學校為雲林國小參加傳統偶戲類皮(紙)影戲組，爽文國小參加現代偶戲類光影偶戲組，延平國小及埔里國中參加舞台劇組。

7. 教師節表揚

為配合教師節敬師活動，發揚尊師重道之傳統美德，樹立優良教師楷模典範，本府訂於 111 年 9 月下旬辦理「111 年度教師節表揚大會活動」，敬邀本年度師鐸獎得主、杏壇芬芳獎得主、服務屆滿 40 年、30 年、20 年、10 年資深優良教師、優良教師、特殊優良教師、優良特殊教育人員及補習班優良教師出席與會。

8. 2022 南投燈會

為辦理「2022 南投燈會-招財貓居教育燈區」，請本年度須配合之學校(南投市、竹山鎮、集集鎮及國姓鄉之國中小學校)，已於 110 年 12 月 29 日及 30 日運送牛公仔至各校。請各校於 111 年 1 月 17 日前完成彩繪，並放置於貨車方便運送的地方，以利搬運收件，請各校確實配合。